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八千办事处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以来，八千办事处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和市政府办公厅有关政务公开工作各项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积极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紧紧围绕八千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关注关切，以航空港区八千办事处政务公开门户网站为依托，积极推进法治政府、阳光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

本报告是根据《条例》规定以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文件要求，向社会公布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八千办事处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主要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办理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2022年, 政务公开公开信息共51条, 其中工作信息48条, 公告公示1条, 部门财政预决算2条。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 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 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 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 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 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 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 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 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 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步，总体情况良好，但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丰富，政策解读的方式方法不够多样化，公开能力有待提高，公开内容需进一步深化。

下一步将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规范申请公开工作，切实提升公开水平和公开实效，加强人员教育培训，强化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积极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增强信息公开意识，提高业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